

第 47 本聖經書卷簡介

《哥林多後書》（主後 56 年秋季）

A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作者與特徵	1
B. 撰寫《哥林多後書》的背景與目的	1
C. 撰寫四封哥林多書信的時間與地點	3
D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分段	8
E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主要資訊	10

A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作者與特點

這封信以這樣的話開始：「奉上帝旨意，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」。在具學術聲譽的研究圈中，沒有人對保羅是《哥林多後書》作者的身份提出異議。書信本身的內部證據與歷史上的見證都明確指出保羅是此信的作者。

在所有保羅書信中，沒有一封像這封信一樣包含這麼多的自傳性內容。在這封信中也出現了大量未加說明的人物、處境與事件，顯示寫信者與收信者對這些事早已熟悉，無需再解釋人名、地點或時間。若是偽作者，為了讓讀者相信他熟悉這些細節，一定會費盡心思逐一交代。偽作者絕不會提到保羅在亞細亞所遭受致命的患難（1:8），或他進入異象的經歷及隨後肉體中的一根刺，卻不詳述這些經歷的本質（12:2-12）。偽作者也不會僅提到與提多同行的弟兄們，卻不告訴我們他們的名字（8:18, 23; 12:18）。冒名頂替者也無法表現出這封信中情緒快速轉變的特徵，例如喜樂、柔情與嚴厲的交錯表達，以及突如其來的插話與主題的轉換。如同保羅在其他書信中一樣，他在本書對假教師與假教導所採用的是諷刺的筆調，而非正面直接的攻擊。

這封信的特點包括：崇高的教義教導、深切的情感流露、自發性的表達以及靈性上的高昂。《哥林多後書》特別強調神的恩典在基督徒日常經歷中的得勝，不論是在被高舉的情況中，還是在受苦的環境中，神的恩典都能夠得勝並彰顯。

B. 撰寫《哥林多後書》的背景與目的

1. 《哥林多後書》說明了保羅為何更改了他的行程計畫。

這一目的在 1 至 7 章中特別清楚，在《哥林多後書》1:15-16，保羅說他原本打算兩次拜訪哥林多：一次是在他往馬其頓去之前，一次是在從馬其頓返回之後。但由於他從哥林多教會得知令人擔憂的消息，使保

羅採取了三項行動：他差派提摩太前往哥林多（林前 4:17），寫了《哥林多前書》（即寫給哥林多的第二封信（林前 5:9）），並說明了他未來的行程計畫（林前 16:5-9）。隨後保羅又寫了一封第三封信給哥林多教會（林後 2:4; 7:8），就是那封「憂愁痛苦，流淚寫的信」（林後 2:4）。保羅說他寫第一封信的目的，是「要試驗你們，看你們凡事順服不順服」（林後 2:9），因為信中提到了哥林多教會中數項嚴重的偏差行為。

保羅原本與提多約定，在他從哥林多回來後於特羅亞見面，但最後他們是在馬其頓碰面。提多帶來了哥林多教會既有鼓舞人心，也有令人憂心的消息。好消息是，多數哥林多信徒對保羅的第三封信有了「依著神的憂愁而生的悔改」，並且熱切地要自潔、解決教會中的問題（林後 7:5-11）。壞消息是，教會中仍有一小撮悖逆的群體。在一些假使徒的煽動下，他們對保羅提出多項虛假的控告：如保羅行事反復無常、濫用使徒職分卻不受金錢資助，甚至只是個口才誇大卻毫無能力的人。

2. 《哥林多後書》也是一封溫和的勸勉信，勸他們完成對耶路撒冷貧困信徒的捐獻。

這個目的在 8 至 9 章中特別清楚。保羅預備第三次拜訪（林後 12:14; 13:1）哥林多教會，他勸勉他們在自己教會內部先自我整頓。其中一項事情就是他們早在主後 54 / 55 年就開始進行、但至今尚未完成的：為耶路撒冷的貧困信徒捐獻。可能因為教會內部的紛爭或受到假教師的影響，他們把這件事擱置了。而那些假教師的目的，就是要詆毀保羅的名聲。儘管如此，保羅仍差派提多帶著這封《哥林多後書》（即寫給哥林多的第四封信）先行前往，負責監督這筆捐款的完成。

3. 《哥林多後書》是對假使徒及其錯誤教導的辯護

這個目的在 10 至 13 章中特別明顯（林後 11:1-15）。有一些自稱為「使徒」的假教師潛入哥林多教會。他們為了抬高自己地位，不惜貶低保羅，質疑他是否是真正的使徒。

他們對保羅提出了幾項虛假的指控：

假教師說保羅反復無常、不可靠，因為他更改了行程計畫（林後 1:17）。

保羅回答說，他更改計畫是為了避免再次帶著憂愁拜訪他們（林後 1:23; 2:1）。他原先計畫是兩次拜訪哥林多，後來改為一次較長的停留：先往馬其頓，再來哥林多，然後前往耶路撒冷。

假教師說保羅不是真正的使徒，因為他來哥林多時沒有帶推薦信（林後 12:11）。

這些假教師之所以能打入哥林多教會，是因為他們在抵達時帶了「給你們」的推薦信（林後 3:1）。當他們離開時，又要求哥林多教會寫推薦信「給他們」，以便打入下一間毫無戒心的教會！這些人非常依賴推薦信，把它當作「通行證」，好讓他們能自由兜售「屬靈商品」（林後 4:2）¹。

¹ 比較 提前 6:3-5

保羅反駁說，他的受苦 (林後 4:8-12; 6:4-10; 11:23-33)、異象 (林後 12:1-10) 與神跡 (林後 12:12)，正是他使徒身份的憑據！他是哥林多教會的創立者。要求他拿推薦信或以自誇來證明自己的事工與品格 (林後 4:2; 5:12; 10:12)，簡直是荒謬可笑。他的個人品格、事奉質素與屬靈成果早已充分證明他是主耶穌基督真正的使徒！

這並不代表保羅反對推薦信。在初期教會中，由於假教師充斥，推薦信的確成了一項必要的慣例。這些假教師靠著冒名頂替，在各地教會中寄生，冒充流動傳道人。保羅寫《哥林多前書》，其實就是一封為提摩太寫的推薦信 (林前 16:10-11)；而《哥林多後書》則是為提多及其同伴寫的推薦信 (林後 8:22-24)。但保羅指出，這些假教師的資格根本靠不住，是不配的冒牌貨。

假教師說保羅的權柄與講道表現平平。

他們說保羅寫信的時候好像很有氣勢，但當面看起來卻毫無影響力，講話也乏善可陳 (林後 10:10-11; 11:5-6)。這些假教師很可能是受過希臘邏輯與修辭訓練的猶太人 (參徒 6:9; 9:29; 21:27)。保羅回應說，等他到哥林多時，他會用言語與行動顯明他的權柄 (林後 1:22-24; 2:1-5; 13:2, 10) ²！

假教師說保羅不接受奉獻，是因為他不愛哥林多人，甚至暗中中飽私囊。

他們悄悄傳言說，保羅不願讓哥林多信徒供應他的需要，是因為他不愛他們 (林後 11:11)。他們甚至誣衊保羅，說他可能從捐款中中飽私囊 (林後 12:18)。保羅回答說，與那些靠講道收費的假教師不同，他的目標是完全免費地傳講福音 (林後 11:7-15)，絕不成為信徒的重擔 (林後 12:13) ³。他堅決否認自己或同工有任何剝削 (林後 12:14-18)。

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主要目的之一，就是駁斥這些外來者對保羅的種種指控與暗示，他們正在毒害哥林多信徒的心。這封信是保羅為自己人格與使徒身份所作的辯護，同時也是對這些冒牌者的揭露：他們是「假使徒、詭詐的工人，裝作基督的使徒」 (林後 11:13-15)。保羅不是為了個人榮耀而辯護，而是為了保護這間神借著他建立的教會。這些假使徒所傳的是「另有一位耶穌」、以及「不同的福音」，完全違背基督託付給保羅的真道 (林後 11:4-5) ⁴。保羅駁斥了他們的惡意中傷，並警告說，若有人繼續擾亂教會，他必嚴厲對待 (林後 10:6; 13:10)。

C. 撰寫哥林多的四封書信的時間與地點

《使徒行傳》13 - 20 章所記載的事件發生在主後 47 - 57 年間。保羅進行了三次宣教旅程。

1. 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 (1 年：主後 47 - 48 年)

² 參林前 4:19-21

³ 參林前 9:7-18

⁴ 參加 1:6-9

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是在主後 47 至 48 年，他與巴拿巴和馬可一同前往。他們到達賽普勒斯、旁非利亞、南加拉太和基利家，這些地區都位於現今的土耳其境內。

大約在主後 49 / 50 年，有些猶太基督徒從耶路撒冷來到安提阿，聲稱如果外邦基督徒不受割禮，就不能得救。因此，在耶路撒冷召開了一次會議或磋商，討論猶太基督徒與外邦基督徒之間的關係。這次會議記載于《使徒行傳》15 章和《加拉太書》2 章。這場只涉及兩間地方教會的會議，對猶太基督徒而言是一次沉重打擊。他們從此被稱為「猶太主義派」，這是一個基督教內部的教派，企圖將外邦基督徒變成猶太人。他們相信所有基督徒都應遵守舊約的禮儀律法，特別是割禮、安息日與食物條例。他們隨即策劃報復行動。他們的計畫似乎是跟隨宣教士的腳步，到處反對「唯獨因信稱義」的福音。他們來到安提阿，但被保羅強烈抵擋。他們也來到南加拉太的教會，並成功地將一些新信徒拉入他們的律法主義中。

2. 保羅的第二次宣教旅程 (2 年：主後 50 - 52 年)

保羅的第二次宣教旅程從主後 50 年春天開始，到 52 年春天結束 (共 2 年)，有西拉與提摩太與他同工。主後 50 年春，他們從敘利亞 (安提阿) 與基利家 (大數) 出發，到達小亞細亞的南加拉太地區 (特庇、路司得、以哥念) 建立教會。到了主後 50 年夏，他們橫渡到歐洲，在馬其頓 (腓立比、帖撒羅尼迦、庇哩亞) 與希臘 (雅典、哥林多) 建立教會。

《使徒行傳》18:12-17 提到亞該亞的方伯 (總督) 加流。根據在亞該亞德爾斐發現的一塊石碑銘文，加流從主後 51 年 7 月 1 日開始擔任亞該亞方伯，任期僅一年。因此，保羅在哥林多停留了一年半，時間大約是主後 50 年秋至 52 年春。

保羅在哥林多期間寫了三封書信 (新約中的第一、二、三封保羅書信)：《加拉太書》、《帖撒羅尼迦前書》與《帖撒羅尼迦後書》，皆於主後 50 年秋完成。主後 52 年春，保羅前往以弗所和耶路撒冷 (徒 18:18-22)。

3. 保羅的第三次宣教旅程 (5 年：主後 52 - 57 年) (《使徒行傳》18:23 - 21:16)

保羅的第三次宣教旅程從主後 52 年春至 57 年夏 (共 5 年)，有提摩太 (以及提多) 與他同工。保羅先在安提阿停留一段時間，然後走遍加拉太和弗呂家一帶，堅固門徒的信心 (徒 18:23)。之後，保羅經過小亞細亞內陸的道路，來到亞西亞省的以弗所。他到以弗所的路程可能花了幾個月。保羅在猶太會堂中放膽講道三個月，辯論並勸人信服神國的事 (徒 18:23)。

在那之後的兩年裡，保羅每天在推喇奴學房裡講論真道。加上那三個月 (徒 19:8) 的時間，接近三年的時間。從主後 52 年秋到 55 年夏 (徒 20:31)，保羅晝夜不住地警戒以弗所的每一位信徒。

保羅曾三次造訪哥林多 (林後 13:1)，並寫了四封哥林多書信。

保羅**第一次到哥林多**是在他第二次宣教旅程期間，從主後 50 年秋到 52 年春（共一年半），在那段期間保羅建立了哥林多教會，並與他們建立了密切的關係（徒 18:1）。在保羅離開哥林多後，仍與哥林多信徒有頻繁聯繫。這是因為以弗所與哥林多都位於東西方貿易主路上，從以弗所航海到哥林多約需三周。

保羅**第一封給哥林多的書信**寫於主後 52 至 54 年間，是一封我們今天已經失傳的書信。在信中保羅曾勸誠信徒「不可與淫亂等道德敗壞的人交往」（林前 5:9-11），也就是「那些自稱是弟兄，卻仍行淫亂的人」。哥林多人可能誤解了這封信的意思，這封信也後來失傳。

保羅**第二封給哥林多的書信**就是我們現在的新約《哥林多前書》。這是保羅在新約中的**第四封書信**，大約寫於主後 54 / 55 年，地點是在以弗所。寫信的目的，是為了教導信徒：「教會雖然在世界中，卻不屬於世界」。保羅回復了他們的問題，並指出教會中需要改變的地方。這封信並沒有激怒哥林多人，反而顯示出他們之間有良好的溝通，書信往來不斷，也有彼此的拜訪。

在《哥林多後書》8:10 中，保羅說：「你們去年不但開始去做（即為耶路撒冷的捐獻），也願意這樣做」。這裡「做」這個動詞用的是過去時態，而「願意」則是現在持續時態。為耶路撒冷貧困信徒的捐獻（林前 16:1；林後 8:10；9:2）很可能是在寫哥林多前書前就已經開始了（林前 16:2），但後來哥林多人可能因為受到擾亂者影響而改變了對保羅的態度，導致捐獻停擺。因此，視乎我們從哪個時間點算起⁵，《哥林多前書》大概是在主後 54 / 55 年寫成，比《哥林多後書》（主後 56 年秋）早一至兩年。

哥林多人提出的問題，加上保羅從所提尼、革來氏家人、司提反（林前 1:1, 11, 16）、福徒拿都與亞該古（林前 7:1; 16:12, 17）所收到的有關哥林多教會狀況的嚴重消息，使保羅採取了三個行動：

- **他差派提摩太前往。** 其實保羅早已（用的是過去時態）從以弗所經馬其頓差遣提摩太到哥林多，為的是要提醒信徒有關保羅的教導（林前 4:17; 參徒 19:22）。但保羅預期提摩太是在他寫《哥林多前書》之後才抵達哥林多（林前 16:10）。保羅稱提摩太為他忠心的同工，並說提摩太會提醒他們保羅在基督耶穌裡的行事為人，這與他在各處教會所教導的相符，提摩太正與保羅一樣忠心在主的工上服事（徒 19:22; 林前 4:17; 16:10）。提摩太被託付一項極艱巨的任務，就是要處理哥林多教會中的問題，例如：結黨紛爭、性道德敗壞、彼此控告、聚會秩序混亂等。
- **他從以弗所寫信給他們，此信就是《哥林多前書》。** 他在信中告訴哥林多信徒，他很快就會拜訪他們，並且明言他是否「帶著鞭子」去施行管教，或是「存著慈愛溫柔的心」前去，將視他們的反應而定⁶。
- **他與他們分享未來的行程計畫。** 他打算在以弗所住到五旬節（即主後 54 / 55 年的六月或春末），因為有一個大而有功效的門為他敞開（林前 16:8）。他原本的計畫是先從以弗所渡海短暫拜訪哥林多，然後北上到馬其頓，再下來過冬，並從哥林多帶著捐款前往耶路撒冷（林前 16:5-9）。但這個計畫後來改變了！

保羅**第二次訪問哥林多**是在寫《哥林多前書》與《哥林多後書》之間。當時保羅人在以弗所，很快就收到關於哥林多教會令人擔憂的消息。教會中似乎出現了嚴重的道德問題，尤其是性方面的敗壞，也有猶太主

⁵ 猶太年和馬其頓年始於秋季，而猶太宗教年始於春季。雅典年始於夏季，羅馬年則始於冬季。

⁶ 林前 4:18-21; 11:34（有序的指示）；16:2-9

義教導的擴散，甚至有人為了私利而歪曲神的話語（林後 1:16-17）。因此，保羅可能曾做了一次臨時進行未在計畫中的短暫訪問，但聖經對此並未提供太多資訊。

他從以弗所渡海前往哥林多，但失望地返回以弗所。這次是一次「令人痛苦的探訪」（林後 2:1），使保羅與哥林多人雙方都感到極大的憂傷。

保羅的**第三封給哥林多的書信**是在《哥林多前書》與《哥林多後書》之間於以弗所寫的。我們如今同樣無法得見這封書信。保羅說這封信是他「心裡極其難過痛苦，流著許多眼淚」寫的。他責備他們，但同時也表達了對他們的愛。他希望避免在第三次探訪時令他們憂傷（林後 2:4）。然而，這封信仍然使哥林多人感到憂愁（林後 7:8）。

保羅接著從以弗所差遣提多前往哥林多，可能是要處理第二次痛苦探訪後的餘波（林後 2:3；7:13-16），並瞭解第三封信（現已遺失）所帶來的影響。保羅約定與提多在特羅亞會合。

因此，在以弗所發生銀匠騷亂之後，保羅離開了以弗所（主後 55 年），但他不是直接橫越海洋前往亞該亞，而是經由特羅亞前往馬其頓（徒 20:1）。在特羅亞，主為保羅開了一道大門（林後 2:12）。保羅原本期望在特羅亞與提多會面，但最終他繼續旅程，在馬其頓找到了提多（林後 2:13；7:5-14）。保羅在特羅亞與馬其頓逗留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（至少主後 55 - 56 年一年左右），因為第二次探訪和第三封信所產生的反應需要時間消化處理。保羅也希望探訪馬其頓的教會（腓立比、帖撒羅尼迦、庇哩亞）（林前 16:5），並穿越該地區，然後前往希臘（哥林多）（徒 20:2）。

當提多最終抵達馬其頓時，他彙報了哥林多的情況：他們已經饒恕了那位令哥林多造成許多憂傷的過犯者，也重新開始為猶太地區貧困的信徒捐獻，但捐獻工作沒有持續下去。他也報告說，哥林多教會中有些人（猶太主義者）攻擊保羅的使徒身份，並對他提出數項指控（林後 1:15-24），例如：保羅在計畫上反復無常、他濫用使徒的身份卻不願為自己的事工籌款、他其實是個軟弱的人卻說話強勢。此外，提摩太也在馬其頓與保羅會合（徒 20:4）。

保羅的**第四封給哥林多的書信**就是新約的《哥林多後書》。這是保羅在新約中的**第五封書信**，寫於主後 56 年秋，在馬其頓寫成，因提多的成功而滿心喜樂。這封信的目的，是：「見證神的能力是在人類的軟弱中顯明的」。保羅原本計畫再次探訪哥林多，但擔心哥林多人見到他不如他們所盼望的，而他也可能看到他們不像他所期望的那樣（林後 12:19-21）。

保羅寫信說，他並不是放棄了要去哥林多的計畫，而是改變了行程。他不再進行兩次探訪，而是在訪問馬其頓之後，改為一次較長時間的探訪。這樣的改變是為了體恤哥林多的信徒（林後 1:23），給他們時間整頓教會，好預備迎接他的到來。因為保羅已準備好，在必要時，施行最嚴厲的紀律（林後 13:2）。保羅將這封信從馬其頓交由提多送往哥林多，因為提多對哥林多人也懷有與保羅一樣的關懷，他的行動與保羅的心志一致（林後 8:16；12:17-18）。他還帶著另外兩位弟兄同行，其中一位是知名的傳道人。他們被委託以組織的形式為耶路撒冷信徒作捐款的事工（林後 8:16-24）。與那些假使徒不同，提多並沒有從哥林多人身上圖利（林後 12:17-18）。他對哥林多人充滿愛心，是一位解決問題者、和平締造者、行政管理者及忠心的宣教士。

保羅與提摩太在主後 56 - 57 年的冬季留在馬其頓。

保羅**第三次到哥林多**是在主後 57 年初的冬季（林後 12:14; 13:1）。他與提摩太一同在哥林多（林後 1:1）停留了**三個月**（徒 20:3）。

保羅在那裡寫了新約中的**第六封書信**：《羅馬書》，時間大約是主後 57 年春。他寫這封信的目的，是：「教導唯有信靠恩典才能稱義」。提摩太此時也與保羅同在哥林多（羅 16:21）。

由於猶太人對保羅密謀行刺，保羅離開哥林多，改經馬其頓返回敘利亞（羅 20:1-3）。他與路加從馬其頓的腓立比出發，前往亞細亞的特羅亞。他的同工，包括提摩太，則在特羅亞等候他們的到來（羅 20:4-5）。

在除酵節之後（徒 20:6）（主後 57 年 4 月），保羅乘船繞過以弗所，因為他想在五旬節（主後 57 年 6 月 / 晚春）前趕到耶路撒冷（羅 20:16）。他在米利都停留，召見以弗所的長老，並教導他們有關基督徒的領袖職責（徒 20:17-37）。之後，提摩太可能也與保羅一同在耶路撒冷⁷。

- **他與他們分享未來的行程計畫。**他打算在以弗所住到五旬節（即主後 54 / 55 年的六月或春末），因為有一個大而有功效的門為他敞開（林前 16: 9）。他原本的計畫是先從以弗所渡海短暫拜訪哥林多，然後北上到馬其頓，再下來過冬，並從哥林多帶著捐款前往耶路撒冷（林前 16:5-9）。但這個計畫後來改變了！

保羅第二次到訪哥林多是在寫《哥林多前書》與《哥林多後書》之間。當時保羅仍在以弗所，卻很快收到有關哥林多教會的令人擔憂消息。教會中出現了嚴重的道德問題（尤其是淫亂）、猶太主義教導的傳播，以及有人為利販賣神的道。為此，保羅很可能臨時進行了一次未在書信中詳細記載的短暫拜訪。他從以弗所橫渡海面到哥林多，但最後失望而歸。這就是他所稱的「憂愁之行」，帶給保羅與哥林多人雙方極大的痛苦。

保羅第三封寫給哥林多的信是介於《哥林多前書》與《哥林多後書》之間寫成的，仍是在以弗所。我們現今也無此信件。保羅寫這封信是「心裡難過痛苦，多多流淚寫給你們的」，一方面責備他們，也表達他對他們的愛。他希望避免在第三次探訪時令他們憂傷（林後 2:4）。然而，這封信仍然使哥林多人感到憂愁（林後 7:8）。

保羅接著從以弗所差遣提多前往哥林多，可能是要處理第二次痛苦探訪後的餘波（林後 2:3; 7:13-16），並瞭解第三封信（現已遺失）所帶來的影響。保羅約定與提多在特羅亞會合。

因此，在以弗所發生銀匠騷亂之後，保羅離開了以弗所（主後 55 年），但他不是直接橫越海洋前往亞該亞，而是經由特羅亞前往馬其頓（徒 20:1）。在特羅亞，主為保羅開了一道大門（林後 2:12）。保羅原本期望在特羅亞與提多會面，但最終他繼續旅程，在馬其頓找到了提多（林後 2:13; 7:5-14）。保羅在特羅亞與馬其頓逗留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（至少主後 55 - 56 年一年左右），因為第二次探訪和第三封信所產生的反應需要時間消化處理。保羅也希望探訪馬其頓的教會（腓立比、帖撒羅尼迦、庇哩亞）（林前 16:5），並穿越該地區，然後前往希臘（哥林多）（徒 20:2）。

⁷ 徒 21:1 “我們”
《哥林多後書》

當提多最終抵達馬其頓時，他彙報了哥林多的情況：他們已經饒恕了那位在哥林多造成許多憂傷的過犯者，也重新開始為猶太地區貧困的信徒捐獻，但捐獻工作沒有持續下去。他也報告說，哥林多教會中有些人（猶太主義者）攻擊保羅的使徒身份，並對他提出數項指控（林後 1:15-24），例如：保羅在計畫上反復無常、他濫用使徒的身份卻不願為自己的事工籌款、他其實是個軟弱的人卻說話強勢。此外，提摩太也在馬其頓與保羅會合（徒 20:4）。

保羅的**第四封給哥林多的書信**就是新約的《哥林多後書》。這是保羅在新約中的**第五封書信**，寫於主後 56 年秋，在馬其頓寫成，因提多的成功而滿心喜樂。這封信的目的，是：「見證神的能力是在人類的軟弱中顯明的」。保羅原本計畫再次探訪哥林多，但擔心哥林多人見到他不如他們所盼望的，而他也可能看到他們不像他所期望的那樣（林後 12:19-21）。

保羅寫信說，他並不是放棄了要去哥林多的計畫，而是改變了行程。他不再進行兩次探訪，而是在訪問馬其頓之後，改為一次較長時間的探訪。這樣的改變是為了體恤哥林多的信徒（林後 1:23），給他們時間整頓教會，好預備迎接他的到來。因為保羅已準備好，在必要時，施行最嚴厲的紀律（林後 13:2）。保羅將這封信從馬其頓交由提多送往哥林多，因為提多對哥林多人也懷有與保羅一樣的關懷，他的行動與保羅的心志一致（林後 8:16; 12:17-18）。他還帶著另外兩位弟兄同行，其中一位是知名的傳道人。他們被托以組織為耶路撒冷信徒捐款的事工（林後 8:16-24）。與那些假使徒不同，提多並沒有從哥林多人身上圖利（林後 12:17-18）。他對哥林多人充滿愛心，是一位解決問題者、和平締造者、行政管理者及忠心的宣教士。

保羅與提摩太在主後 56 - 57 年的冬季留在馬其頓。

保羅**第三次到哥林多**是在主後 57 年初的冬季（林後 12:14; 13:1）。他與提摩太一同在哥林多（林後 1:1）停留了**三個月**（徒 20:3）。

保羅在那裡寫了新約中的**第六封書信**：《羅馬書》，時間大約是主後 57 年春。他寫這封信的目的，是：「教導唯有信靠恩典才能稱義」。提摩太此時也與保羅同在哥林多（羅 16:21）。

由於猶太人對保羅密謀行刺，保羅離開哥林多，改經馬其頓返回敘利亞（徒 20:1-3）。他與路加從馬其頓的腓立比出發，前往亞細亞的特羅亞。他的同工，包括提摩太，則在特羅亞等候他們的到來（徒 20:4-5）。

在除酵節之後（徒 20:6）（主後 57 年 4 月），保羅乘船繞過以弗所，因為他想在五旬節（主後 57 年 6 月 / 晚春）前趕到耶路撒冷（徒 20:16）。他在米利都停留，召見以弗所的長老，並教導他們有關基督徒的領袖職責（徒 20:17-37）。之後，提摩太可能也與保羅一同在耶路撒冷⁸。

D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分段

保羅寫給哥林多的第二封信可命名為：

⁸ 林前 16:3

《哥林多後書》 - 神的恩典借著人性的軟弱得勝》。

或：**《哥林多後書》 - 神的恩典完全足夠，使人因軟弱而得著力量》。**

此書強調神的恩典在基督徒各種境遇中的得勝，不論是高峰的喜樂或低谷的苦難。這封信描繪耶穌基督為我們的「全備」，也就是說，在我們一切的境況中，我們不需多於或少於基督自己。

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主題寫在《哥林多後書》3:5-6：「我們並不是憑自己能承擔什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。他叫我們能承擔這新約的執事。」

《哥林多後書》的分段是以保羅即將第三次拜訪哥林多為背景，可以分為三大部分：

1. 第一部分 (林後 1-7 章)：過去 - 保羅解釋他改變行程計畫的原因

這一部分回顧保羅近期的經歷及其對哥林多教會的影響，可分為五個小段：

- 林後 1:1-11：保羅提到他在亞細亞幾乎面臨死亡，如今可以安慰在哥林多遭患難的信徒。
- 林後 1:12-2:4：保羅說他更改行程並延後到訪哥林多，是為了寬容他們，不使他們憂愁。
- 林後 2:5-11：保羅命令哥林多人恢復對那位犯罪者的接納。
- 林後 2:12-13：保羅說，他從以弗所前往特羅亞與提多會面，並在特羅亞傳福音；當他沒有在那裡遇見提多時，他便繼續前往馬其頓。（此段在 7:5-16 繼續）。
- 林後 2:14-7:5：保羅描述，當他在特羅亞遇上傳福的機會，以及從哥林多得到的好消息，使他專注於「即使在受苦中，基督徒執事仍有得勝與榮耀」。這一段在架構上是插敘，卻仍屬於本信主要內容的部分。
- 林後 7:5-16：保羅接續第 3 點。保羅寫給哥林多人的第三封信雖然使他們憂愁，卻使他們悔改，這讓保羅深受鼓舞。

2. 第二部分 (林後 8-9 章)：現在 - 保羅勸勉哥林多人完成為耶路撒冷貧困信徒的捐獻，以預備他即將的來訪。

保羅表達他當前的意願，就是這項為耶路撒冷信徒而設的捐獻應該繼續積極推行。本段由三個部分組成：

- 林後 8:1-15：捐獻的榜樣，是馬其頓信徒以及主耶穌基督那犧牲的奉獻精神。
- 林後 8:16 至 9:5：基督徒恩賜的行政管理。
- 林後 9:6-15：慷慨捐獻所帶來的果效。

3. 第三部分 (林後 10–13 章)：未來 - 保羅保證他來訪的確定性與即將實現。

他為自己辯護，駁斥反對者對他的指控，並向哥林多人保證，他這次的來訪不是要拆毀他們，而是要建立他們。此段也分為三個部分：

- 林後 10 章：保羅提醒教會中反對他的那些人，關心哥林多是在他的使徒職責範圍內。
- 林後 11:1-12:13：保羅警告他的反對者，不可以為他是假使徒。他所經歷的受苦、啟示與神跡都是他使徒身份的證據！
- 林後 12:14-13:14：保羅保證，他第三次來訪不是為要加重他們的負擔、不是為了剝削他們、也不是為了毀壞他們，而是為了建造他們。

E. 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主題資訊

《哥林多後書》的主題是：「神的恩典完全足夠，使人因軟弱而得著力量。」

這一主題貫穿整封信的辯證：保羅使徒職分的真實性。他的敵人指責他是一個軟弱的人、不可靠、缺乏氣勢、缺乏愛心，甚至心術不正。保羅在信中雖然一再否認這些虛假的控告，但他並不否認、也不隱藏自己的軟弱或無能。相反地，正是在他最軟弱、最無能的時候，神才能夠使用他來成就祂的工作。唯有在他軟弱時，人們才無法否認他的事工能力完全是出於神的能力。這種「人性的脆弱」與「神聖的全能」之間的驚人對比，正是保羅使徒身份向世界展現堅定不移真實性的方式。

因此，一方面，保羅強調他在執行使命中所經歷的苦難、危險、困難與身體的衰弱；另一方面，他也強調神的極大能力在他裡面與透過他顯明出來。這樣，他向讀者強調了一個看似矛盾卻真實的道理：**人的軟弱與神的能力是相輔相成的**。人的軟弱不是障礙，反而為神的恩典與能力提供了最合適的展現機會。

一位事奉神的人，如果越強調自己「足夠」，他就越是否認與拒絕神恩典的完全足夠；而一位事奉者若越承認自己的「不足」，他就越倚靠神恩典的完全足夠。

例如保羅在以下經文中這樣說：

- **林後 1:8-9**：「我們從前在亞細亞遭遇苦難，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。自己心裡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。」
- **林後 2:12-14**：「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，主也給我開了門，那時因為沒有遇見弟兄提多，我心裡不安，便辭別那裡的人，往馬其頓去了。感謝神！常率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，並借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」
- **林後 3:4-6**：「我們因基督，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；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什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。他叫我們能承擔這新約的職事。」

- **林後 4:7-10**：「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」